

证券代码：872131

证券简称：南大智慧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	15,000,000.00	11,223,294.34	本年度公司将加深与南京玄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淮安港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采购合作，预计发生金额 1500 万。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借款）	198,000,000.00	153,295,000.00	1、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 16,8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可能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协议，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

				或抵押担保等； 2、因公司业务发展，流动资金需求增加，2024年公司向关联方借款预计增加 3,000 万元。
合计	-	213,000,000	164,518,294.34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姓名/名称：南京玄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3 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玉峰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南京玄策 20%股份

关联交易内容：采购技术服务

2、关联方姓名/名称：淮安市港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江淼路 88 号腾飞大厦 D 座 108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一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港华信息 25%股份

关联交易内容：采购技术服务

3、关联方姓名/名称：南京通银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江淼路 88 号腾飞大厦 D 座 108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旻

关联关系：通银投资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关联交易内容：

（1）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还款时间：视公司资金状况可随时还款。

（2）为公司 2024 年度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4、关联方姓名/名称：李旻

住所：南京市汇文里 10 号 703 室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关联交易内容：为公司 2024 年度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5、关联方姓名/名称：李璠得

住所：南京市汇文里 10 号 703 室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旻的二儿子，公司董事

关联交易内容：为公司 2024 年度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1、南京通银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是按照当年市场银行融资的实际成本（包括手续费、担保公司费用等），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向公司提供资金是正常且公允的。

2、南京通银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李旻先生（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其子李

璩得先生（董事）自愿无偿为公司 2024 年度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公司向南京玄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淮安港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技术服务，其定价将以公司的利益最大化、市场公允价格和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公平、合理、公开的原则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价格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 2024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与关联人签订/做出相关协议或约定，依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事项。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的基本原则，未造成公司资产受限，可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且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南京南大智慧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